

**臺南市 113 學年度
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子計畫四：縣市自主提升國中小學生雙語能力-
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補助申請暨成果評選計畫(第 2 次徵件)**

壹、依據：

- 一、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2030 雙語政策計畫」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學年度「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 三、臺南市 113 學年度「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教師發揮創意，設計符合學生需求的雙語活動，為學生提供有效的英語學習機會。
- 二、營造雙語校園生活環境，將語言學習融入生活，提升英語的實用性。
- 三、透過多元且創意的英語活動，提升學生學習英語興趣及學習動機。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雙語及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設於西門實小）。

肆、實施對象：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

伍、實施方式：

- 一、各校於 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前向雙語中心提出申請計畫(含經費概算表)，由雙語中心辦理評選作業，經評選後由本局公告核定 20 校名單，每校補助經費上限 4 萬元整。
- 二、申請計畫學校可自行規劃辦理方式及內容，活動內容不拘，惟應將活動實施歷程拍攝 3 至 5 分鐘影片，掛載於各校英語官方網頁中。
- 三、成果影片將另行辦理評選及獎勵。

陸、計畫申請說明：

- 一、申請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止。
- 二、徵件說明：

- (一) 規劃活動時，需考量學生的參與度、活動的趣味性，以及能否有效促進學生英語能力的提升，鼓勵學生參加多元英語/雙語展能創意活動，如英語 Podcast 創作、英語戲劇表演、主題闖關活動、英語桌遊設計、社區英語踏查、雙語小小解說員或小小網紅等。
- (二) 本案各校送件活動內容不得與子計畫三「辦理全校性或全年級性學生英語多元展能活動計畫」之 4 項學生活動重複。

三、申請方式：

- (一) 採線上申請(網址：<https://forms.gle/Ad7a2jpB34evgCvXA>)，完成線上申請者，系統將傳送表單回復副本給作答者(非即時同步)，傳送後 3 天後如未收到表單回復副本，請致電雙語中心確認。

- (二) 送件資料：

- 1、雙語活動計畫(附件 1)：檔名為「學校名稱_雙語活動計畫」。

- 2、經費概算表：

- (1) 請以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自行編列，每校上限 4 萬元整。
 - (2) 補助項目及基準，請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 (3) 核章後，紙本正本於 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前郵寄至雙語中心(地址：708 臺南市安平區安北路 180 號)，以郵戳為憑。

柒、成果報告

- 一、繳件截止日期：114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一)止。

- 二、辦理方式：

- (一) 製作 3 至 5 分鐘之成果影片(不足 3 分鐘或超過 5 分鐘者，均不予計分)，上傳至學校英語官方網站。
 - (二) 完成成果填報(網址：<https://forms.gle/5YFThjxhYBiKD47s6>)，請繳交有效的影片連結，並確保該連結可直接檢視已上傳至學校英語官方網站的成果影片內容。

捌、成果評選方式及獎勵措施：

- 一、評選對象：所有獲補助學校，不分組別。
- 二、評選方式：由教育局聘請委員進行評選，擇優獎勵。作品平均分數須達下列分數區間方能取得該等第，若同一分數區間則超過獎勵名額，則依照分數排序依序給予獎項。

1. 特優：平均得分 90 分以上者。
2. 優等：平均得分 85 分以上未達 90 分者。
3. 佳作：平均得分 80 分以上未達 85 分者。
4. 得獎名額得視參賽隊伍數量經委員會討論後酌予增減，若作品水準不足，獎項亦可從缺。

三、獎勵方式：

- (一) 特優：3 校。每校禮券 10,000 元，獎狀乙幀。主要推動者嘉獎 2 次，協辦人員 6 人嘉獎 1 次。
- (二) 優等：5 校。每校禮券 8,000 元，獎狀乙幀。主要推動者嘉獎 1 次，協辦人員 4 人嘉獎 1 次。
- (三) 佳作：7 校。每校禮券 6,000 元，獎狀乙幀。主要推動者嘉獎 1 次，協辦人員 2 人嘉獎 1 次。

四、評分項度及配分：

- (一) 活動設計與創新性(20%)：活動是否具有創意，是否符合學生的學習需求及年齡。
- (二) 學生英語應用(25%)：學生在活動中使用英語的頻率與流暢度。
- (三) 學生參與度與互動性(20%)：學生參與活動的積極性，是否展現了較高的學習動機與投入感。
- (四) 活動目標達成度(15%)：活動是否明確達成原定目標，具體呈現學生學習成果，學生英語溝通能力是否有明顯提升。
- (五) 影片呈現效果(20%)：影片的剪輯、畫面與音效是否流暢且有助於活動呈現，影片畫面是否清楚展現活動的核心及學生參與狀況。

五、評選結果，由教育局擇期公告。

玖、其他事項

- 一、請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一切法律責任由學校自行負責。
- 二、參選作品若因違反相關規定，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所得獎項。
- 三、授權書(附件 2)：得獎作品及其必要公開資訊須保留於教育局相關網站，並得由本市各級學校於非營利目的無限期限無償推廣使用，本市並得修改、重製、散佈、展示、發行、發表、編製專輯及成果。主辦單位得依著作權法行使重製、發行、公開發表及相關之權利，不另致酬。

四、肖像權使用同意書（附件3）：為尊重影片中人物之肖像權，將另行徵詢各作品代表人提交肖像權使用同意書之PDF檔。建議於影片拍攝前調查學生肖像權同意書，若遇監護人不同意者，可於拍攝時避免該生入鏡。授權書請留存於學校。

五、獲獎情形將納為縣市薦送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之參考依據。

六、相關活動訊息請參閱教育局公告。

壹拾、預期效益：

一、藉由評選及補助機制，激勵學校與教師投入創新教學法與活動設計，強化雙語教育的教學品質，並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二、透過設計多元化及創意性的雙語活動，提升國中小學生的雙語學習興趣及英語口說能力。

三、強化學校雙語教學資源的運用與整合，提升雙語教師專業知能，以支持未來雙語政策之推動。

壹拾壹、本計畫聯絡人：臺南市雙語及英語教育資源中心鄭家鳳教師，連絡電話：06-3914141 分機 881。

臺南市 00 區 00 國中/國小 113 學年度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計畫

壹、 依據：臺南市 113 學年度 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子計畫四：縣市自主提升國中小學生雙語能力計畫-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補助暨成果評選計畫。

貳、 目標：

- 一、 營造雙語校園生活環境，將語言學習融入生活，提升英語的實用性。
- 二、 透過多元且創意的英語活動，提升學生學習英語興趣及學習動機。
- 三、

參、 實施方式：

- 一、 實施期程：自核定之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
- 二、 實施對象：
- 三、 活動內容：

肆、 預期效益：

- 一、 透過設計多元化及創意性的雙語活動，提升學生的雙語學習興趣及英語口說能力。
- 二、 強化學校雙語教學資源的運用與整合，提升雙語教師專業知能，以支持未來雙語政策之推動。
- 三、

伍、 經費：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補助暨成果評選計畫項下支應。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臺南市113學年度
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補助暨成果評選計畫
授權書**

本校 _____ 區 _____ 國民(中、小)學參加臺南市113學年度「**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補助暨成果評選計畫**」，經獲獎後，其著作財產權為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擁有。同意可將該項教材、教案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應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校著作之旨。並於非營利之目的之用途下，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

有關本校參加本活動，願意承諾事項如下：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本校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無涉。如因此致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有損害者，本校願負賠償之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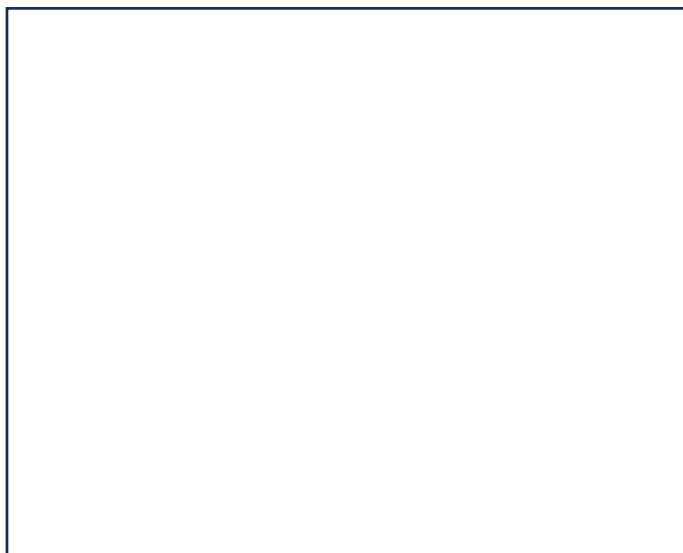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學校代表人：

(簽名蓋章)

學校關防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甲方）_____（被拍攝者/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同意並授權拍攝者（乙方）_____（學校全銜）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使用於臺南市113學年度「**自主提升學生雙語能力補助暨成果評選計畫**」比賽上，若作品入選，亦同意臺南市教育局將所拍攝影片無償用於非營利之目的之用途，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本人同意上述著作（內容上述授權之肖像、名字、聲音等），乙方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甲方：學生姓名：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_____（關係：_____）

電話：_____

住址：_____

乙方：（學校全銜）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